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約用人員 林筠惠

電話：04-22289111#54936

電子信箱：a321012@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西屯區西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5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課字第11400181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87040000E_1140018120_ATTACH1.pdf)

主旨：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辦理113學年度

「<2-23-6、2-4-3>國民教育輔導團輔導員公開授課研習計畫—國小組」，請轉知貴屬報名參加，並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及本市北屯區逢甲國民小學114年3月3日逢小字第1140000928號函辦理。

二、旨揭研習相關說明如下：

(一)日期：114年3月12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至12時。

(二)地點：本市烏日區僑仁國小（臺中市烏日區中山路一段341號）。

(三)參加對象：

1、本市國民小學各校藝術領域任課教師暨對此議題興趣之教師。

2、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國小組團員。

教 收文：114/03/05



1140001204

有附件



(四)報名方式：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s://www1. ins ervice. edu. tw/>)-研習專區-(北屯
區逢甲國小)項下完成研習報名登錄，研習代碼：
4943393。

(五)本案聯絡人：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林
夙敏行政輔導員，連絡電話：04-22390047分機710。

三、檢附旨揭實施計畫1份。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課程教學科

電 2025/03/05
文 17:20:47
交 换 章

裝

訂

線

